

公司代码：600531

公司简称：豫光金铅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苗红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使用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其他披露事项“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豫光金铅/股份公司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豫光集团、控股股东	指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年半年度、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指	青海西豫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指	江西源丰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指	湖南圣恒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指	瑞峰公司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指	龙钰公司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指	合金公司
济源市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指	靶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豫光金铅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YUGUANG GOLD&LEA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安国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苗红强	李慧玲
联系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电话	0391-6665836	0391-6665836
传真	0391-6688986	0391-6688986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yuguang@yggf.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9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9000
公司网址	http://www.yggf.com.cn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及备至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豫光金铅	600531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海生、杨伟朝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2 月 16 日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9,070,206,020.77	7,785,755,658.46	1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61,232.70	85,600,584.96	-2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587,322.62	55,813,830.11	-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67,534.12	564,104,014.89	-79.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40,648,006.57	3,261,515,988.77	-0.64
总资产	11,276,852,872.77	10,858,263,940.90	3.8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785	-24.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785	-2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4	0.0512	-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2.79	减少0.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54	1.82	减少0.28个百分点

产收益率 (%)			
----------	--	--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764.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51,893.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9,06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3,417.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57	
所得税影响额	-4,591,294.51	
合计	13,773,910.08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经营,化工原料的销售;贵金属冶炼;废旧铅蓄电池收集、贮存、处置;金银制品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解铅及铅合金、白银、黄金、阴极铜、硫酸等。

经营模式:公司通过采购铅精矿、铜精矿、废铅酸蓄电池等原料加工冶炼产出电解铅、阴极铜成品,同时对冶炼副产品中的有价元素进行回收,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形成以电解铅及铅合金、黄金、白银、阴极铜为主,回收硫酸、氧化锌、铋、镉等有价金属和有价元素的循环生产。公司的销售主要面对国内市场,其主要销售模式为对终端客户直接销售,尽量减少中间环节的销售费用,使公司利润最大化。公司将客户按区域划分,并在区域内将顾客按其所生产产品的特性

进行市场细分，及时了解客户对产品的质量、结构层次以及服务质量的要求，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和改变销售策略。同时，公司注重强强联合，与国内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签订长期合同，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铂银交易市场等发布的铅、金、银、铜价格，适当调整作为出厂价。

（二）行业情况

2018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维持弱势增长，地区性贸易摩擦逐渐激烈，市场避险情绪持续，基本金属等大宗商品受到较强压制。

铅行业：2018 年上半年受环保因素影响，铅精矿供应持续紧张，部分铅冶炼厂停产限产，国内铅价整体呈先抑后扬的趋势。铅终端消费领域方面，我国汽车 2018 年 1~6 月产销量分别为 1,405.8 万辆和 1,406.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4.2%和 5.6%（中汽协数据），2017 年传统汽车保有量达 2.1 亿辆，启动型铅酸蓄电池仍将拉动精铅消费。根据三大通信运营商公布的 5G 计划，2019 年将会商业化运行，未来 5G 基站建设可能成为未来铅消费增长的主要动力之一。

铜行业：2018 年上半年铜价表现疲软，由于宏观方面不确定性大幅增加，铜价宽幅震荡，进入 6 月受中美贸易战影响铜价大幅下跌。铜消费方面，电力行业占铜消费的 45%左右，根据国家电网公布的数据 2018 年电网投资额计划为 4989 亿元，同比增长 7.12%。根据中电联数据今年 1-6 月电网投资额为 2036 亿元，同比下降 15.1%，下半年电网或将加速投资，拉动铜消费。家电行业方面，2018 年上半年空调行业累计实现产量 8792 万台，销量 9070 万台，分别同比增长 13.17%和 14.26%。根据中汽协公布的数据，中国新能源汽车 2018 年 1-6 月产销分别完成 41.3 万辆和 41.2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4.9%和 111.5%。新能源汽车及配套充电桩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均将成为未来铜消费的一个新增长点。

贵金属行业：2018 年上半年，受美元疲软、中美贸易摩擦等影响，金银价格上涨，随着朝鲜地缘危机缓解、美元走强、中美贸易战升级等因素推动，黄金价格大幅下跌。白银相比黄金除了贵金属投资属性之外，还有工业金属的属性，受消费需求回暖的影响，上半年价格走势强于黄金。贵金属消费方面，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 2018 年上半年国内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 1383.3 亿元，同比增长 7.4%，黄金首饰 351.84 吨，同比增长 6.37%。白银下游主要消费光伏产业方面，据国家能源局发布数据显示，2018 年上半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 2430.6 万千瓦，与去年增幅基本持平，长期来看，全球及我国清洁能源占比不断提升的趋势不会改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显著变化。

（一）技术优势

近年来，公司一直引领着国内铅冶炼技术进步的发展方向，并超前于全行业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目前，公司铅冶炼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技术经济指标明显优于国内平均水平，被工信部列为有色金属行业能效标杆企业。公司拥有富氧底吹氧化-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炼铅、废旧铅酸蓄电池自动分离-底吹熔炼再生铅工艺、底吹炉炼金银、铜铋底吹连续吹炼等多种国际领先的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院校的交流协作，先后与北京化工大学、中南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多所院校联合开展了贵铅真空蒸馏、粗铋真空除铋、中水 COD、氨氮脱除、底吹炉炼铅工艺优化等多项关键技术研究。

（二）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了解国内外铅铜冶炼技术最新进展和科研的技术人才队伍，拥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技术人员 190 名。拥有洞察敏锐、信息灵通和网络广泛的市场营销队伍，还拥有一批实践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在企业生产金融创新方面具有超前意识，是国内率先参与国际市场经营的有色金属企业，拥有一批国际化经营人才，在国内外原材料市场、金属期货市场和现货市场比较活跃，为公司大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三）质量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完善三级质量管理网络、开展质量指标对标、实施产品质量审核、开展质检技能内训、推行群众性质量管理等方式，坚持质量红线不动摇，有

效促进了产品质量的提升。报告期公司委托国家、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对铅锭、阴极铜、硫酸等批次产品质量抽检送检合格率100%。

(四) 市场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电解铅、白银等产品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主要产品电解铅、白银、黄金、阴极铜分别在伦敦金属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所注册，公司与国内大型蓄电池生产企业以及国际上大的原料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拓宽了销售、采购渠道，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家推出的大气污染防治给铅冶炼行业带来一定影响，面对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公司以“两创两转两突破”工作为主线，以“三提一降”、“创标创效”为抓手，夯基础以利长远，抓管理以促效益，促创新以谋发展，突重点以求突破，保安环以守底线，较好确保了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平稳推进。上半年，公司共完成电解铅产量17.72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12.75%，阴极铜5.53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25.40%，黄金4,723.42千克，比去年同期增长21.02%，白银476吨，比去年同期增长9.17%；上半年共完成销售收入90.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6.5%，实现净利润6,420.9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4.8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国家环保监管增强，原料市场紧张，扣减加工费下降，公司采购成本上升，盈利减少；另外因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美元指数不断攀升，人民币贬值幅度较大，公司外汇损失增加，同时国内资金面紧张，资金成本上升，公司利息支出增加，财务费用总额同比增加55.9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 深入开展创建标杆企业活动。将特别排放限值纳入环保创标，将金、银、铅合金纳入质量创标，较大幅度提高了主产品回收率目标。

2. 试点导入阿米巴经营模式，通过划小核算单位，明确利益机制，初步构建了以独立工序和利润中心为基础的三级阿米巴组织，建立了各级阿米巴单位时间核算表，实现了员工利益取向与公司一致，调动了全员积极性。

3. 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承办了“全国铅酸电池全生命周期与商业创新模式研讨会”，加快自建回收体系建设，2家分公司已建成，2家环评已批复，还有5个地市已经备案，进入环评阶段。同时，积极开展与山东、上海、江苏、浙江、新疆等区域回收网络合作。

4. 推进两化融合，提升信息化水平。ERP项目财务总账、供应链、资金管理、预算管理、电子采购平台、OA系统、人力资源等模块上线测试运行，电采平台运行后注册合格供应商545家，云金汇银行卡在线支付开始，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工作扎实推进。

5.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产品价格、市场利率及汇率变化，灵活开展电解铅、白银、阴极铜的套期保值交易，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资金综合使用成本，加强外汇损失控制，增强抵御风险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070,206,020.77	7,785,755,658.46	16.50
营业成本	8,705,991,495.28	7,423,521,533.14	17.28
销售费用	14,271,322.99	26,581,426.43	-46.31
管理费用	50,559,443.13	42,368,768.45	19.33
财务费用	178,089,301.96	114,228,577.89	5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67,534.12	564,104,014.89	-7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74,922.37	38,954,425.95	-31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3,788.97	-695,201,454.42	-112.30
研发支出	8,332,173.25	4,013,703.00	107.5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阴极铜的销售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产品销售价格上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增加和采购价格上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运输费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投入和人工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贷款利率上升,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币贬值,汇兑损失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765,454.31	0.56	91,991,333.11	0.85	-31.77	注1
应收票据	41,381,697.08	0.37	76,236,189.15	0.70	-45.72	注2
应收账款	116,108,995.54	1.03	87,330,643.50	0.80	32.95	注3
其他应收款	142,334,482.52	1.26	98,676,056.56	0.91	44.24	注4
长期待摊费用	210,709.90	0.00	121,760.67	0.00	73.05	注5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0.89	50,000,000.00	0.46	100.00	注6
预收款项	119,656,454.62	1.06	83,630,524.74	0.77	43.08	注7
应交税费	61,627,231.52	0.55	114,617,011.05	1.06	-46.23	注8
其他应付款	36,158,194.24	0.32	52,292,856.20	0.48	-30.85	注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88,560.31	0.62	444,756,972.81	4.10	-84.29	注10
长期借款	1,395,440,600.00	12.37	1,070,009,600.00	9.85	30.41	注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3,118.75	0.02	4,212,291.56	0.04	-42.95	注12

其他综合收益	2,516,708.70	0.02	5,255,246.90	0.05	-52.11	注 13
专项储备	7,602,628.55	0.07	1,783,656.27	0.02	326.24	注 14
少数股东权益	2,460,430.15	0.02	1,327,384.55	0.01	85.36	注 15

其他说明

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减少主要系: 期末期货投资规模相比减少所致;

注 2: 应收票据本期减少主要系: 本期应收票据背书转出所致;

注 3: 应收账款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销售货款跨期结算增加所致;

注 4: 其他应收款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期末期货保证金及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5: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租房费用;

注 6: 应付票据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采购原料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注 7: 预收款项本期增加主要系: 期末跨期末结算货款增加;

注 8: 应交税费本期减少主要系: 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

注 9: 其他应付款本期减少主要系: 报告期内支付江西源丰原少数股东股权收购余款 2288.59 万元;

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减少主要系: 本期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长期贷款所致;

注 11: 长期借款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新增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所致;

注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减少主要系: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注 13: 其他综合收益本期减少主要系: 由于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导致;

注 14: 专项储备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计提的专项储备在报告期内未使用完;

注 15: 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增加主要系: 本期新增回收体系子公司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324,065.04	主要是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黄金租赁保证金
固定资产	665,790,364.97	127,200,916.29 元系本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 538,589,448.68 元系本公司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
合计	1,001,114,430.0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3,478.924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978.924 万元, 具体被投资的公司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报告期投资额 (元)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投资	100.00	1,279,240.00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	100.00	5,000,000.00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100.00	20,000,000.00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产品及原材料检验	100.00	3,000,000.00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510,000.00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 矿产品销售	5.00	5,000,00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1,991,333.11	62,765,454.31	-29,225,878.80	28,708,3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34,071.51	10,434,071.51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84,570,478.28	1,650,821,805.41	-33,748,672.87	20,921,469.50
合计	1,786,995,882.90	1,724,021,331.23	-62,974,551.67	49,629,859.5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合金铅生产及销售	5,000.00	26,782.33	15,134.72	1,037.57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废旧回收	100.00	4,627.51	594.97	56.29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废旧回收处理, 合金、铅膏、塑料等本企业自产产品的	16,185.86	25,953.08	20,995.00	2,564.16

	销售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贸易	54.42	4,522.52	-22,045.29	6,303.92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	1,000.00	3,991.62	1,810.71	151.06
济源市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溅射靶材等材料的研发、有色金属废料回收	6,500.00	6,318.84	4,639.03	-134.27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投资	1,217.20	2,952.46	3,063.48	-11.86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商贸	6,000.00	2,164.62	-380.49	-6.89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炉窑修砌、耐火材料销售、炉窑修砌技术开发	50.00	241.14	230.63	-0.07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3,000.00	22,294.23	3,183.42	229.79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	1,000.00	337.41	241.18	0.32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产品及原材料检验	1,000.00	385.82	294.53	-5.47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200.00	55.46	52.41	-29.09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300.00	48.92	48.92	-0.08
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固废治理	1,000.00	49.01	48.94	-0.06

注：1、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217.20 万澳元；

2、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4.42 万港元。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超过 10%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49.28	6,303.92	6,303.92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8,580.76	2,447.86	2,564.16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164,183.14	1,383.37	1,037.57

子公司净利润的说明：

本期子公司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利润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进行铜的期货保值，由于本期铜价下跌幅度大，该项业务期末浮动盈利增加。

(2)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勘探、采选、销	1,000.00	6295.06	-1,427.10	-220.30

	售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11,000.00	15,037.50	14,091.91	572.45
SORBY HILLS	探矿、采矿		2,494.80	2,491.75	0.12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 矿产品销售	20,000.00	10,169.79	10,135.42	189.84

注：SORBY HILLS 财务数字单位为澳元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价格波动风险。2018 年以来，全球经济增长速度放缓，伴随贸易战的持续演化，全球宏观经济风险增加，对大宗商品的价格波动影响加重。公司为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企业，原料自给率较低，有色金属价格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针对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研判宏观经济走势，统筹国内外两个市场，加强原料采购组织，切实提高采购计划执行率，确保采购的连续性和均衡性，确保库存合理，最大限度减少资金占用。强化套期保值，加强对行情趋势的研判，做好各个阶段的保值方案，力争做到公司整体经营风险可控，使采购、生产、销售、资金流、利润目标锁定等方面做到精准有序。

2、安全环保风险。公司为有色金属冶炼加工行业，涉及的安全环保因素较多，随着国家和公众对安全环保的要求日益提高，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强，公司面临安全环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安全生产体系建设，根据“一岗双责、党政同责、失职追责”原则，重新修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推进“双体系”建设工作，着力构建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得到强化，防范生产安全事故能力得到提升。环保方面，公司积极响应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多措并举，统筹安排特别排放限值改造，严格控制污染物达标外排。

3、汇率风险。2018 年上半年，特朗普政府税改法案生效，美方不断升级“贸易战”以及美联储两次加息等一系列政治经济事件导致金融市场动荡、风险规避情绪上升和美元指数走强，新兴市场普遍承受了资本流出和货币贬值压力。上半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先升后贬，双向波动增大。公司主要原材料铅精矿、铜精矿国外采购占一定比例，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采购成本以及外汇贷款会产生影响。针对汇率风险，公司通过加强对汇率变动的研究，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去管控汇率风险。

4、税收风险。为支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了《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公司利用废旧蓄电池回收的铅金属、生产过程中二氧化硫烟气回收的硫酸及利用废塑料回收生产的改性再生专用料分别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30%、50%和 50%的税收优惠，随着国内再生铅行业的发展，未来国家可能取消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针对税收风险，公司积极布局废铅酸蓄电池回收体系建设，以加强对再生资源利用上游原料的把控，提升对上游原料的议价能力，增加公司再生铅业务的盈利水平，化解相应的税收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1 月 12 日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4 月 21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5 月 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今后不再开展、拓展与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新设实际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子公司或附属企业	长期有效	否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23 日，董事会审议了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获得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诚信经营，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8-01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贷款提供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8-005）。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了帮扶工作领导小组，以增加收入、改善民生为主线，以产业扶持为主要方式，按照精准扶贫的精神为定点帮扶贫困村开展精准帮扶工作。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针对帮扶对象神沟村的贫困情况，公司多次与济源市邵原镇政府、神沟村干部讨论扶贫工作方案。

公司原定在邵原镇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劳保厂房，因项目变更，建设劳保厂房合同终止，公司将因地制宜尽快制定切实可行的帮扶方案和帮扶措施，帮助贫困村尽快脱贫致富。报告期内，公司对该村 55 户贫困户进行了慰问，为贫困家庭捐献物资。为美化村庄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组织职工为贫困村种植花草 5000 余棵。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2.00
2. 物资折款	4.014
二、分项投入	
1. 教育脱贫	
其中：1.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
1.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
2. 社会扶贫	
2.1 扶贫公益基金	10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发展规划，下半年公司按照《关于在全市企业开展党建引领“双联双助双促”行动的方案》的通知要求，针对贫困村现状，公司拟投资 15 万元，为贫困村建设党群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补齐发展短板，增强发展后劲。未来 3-5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贫困村的帮扶，带动贫困人口就业，助力贫困村的脱贫攻坚战。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豫光金铅

豫光金铅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硫酸雾、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废水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氨氮（NH₃-N）、总铅、总砷、总汞、总镉、pH值、悬浮物、总铜、硫化物、氟化物（以F⁻计），废水经“超滤+反渗透”等深度处理设施后达到《蟒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776-2012）部分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铅冶炼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684-2011），做到了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贮存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吨	202978	/
一般固废	吨	0	
危险废物	吨	1000	
废气	万立方米	484117	/
S02 (废气)	吨	104.8	1740
烟尘 (废气)	吨	90.46	208.8
铅 (废气)	千克	1300	34800
氮氧化物 (废气)	吨	130.56	400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废气)

监测点	监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达标情况	备注
熔炼厂老制酸尾气 排放口	颗粒物	22.61	30	达标	数据来源 于济源市 环境监测 站监测数 据
	铅	0.98	5	达标	
	二氧化硫	13.5	250	达标	
熔炼厂新制酸尾气 排放口	颗粒物	22.17	30	达标	
	铅	0.37	5	达标	
	二氧化硫	7.36	250	达标	
直炼厂制酸尾气排 放口	颗粒物	20.94	30	达标	
	铅	0.21	5	达标	
	二氧化硫	64	250	达标	
直炼厂烟化炉排 放口	颗粒物	19.90	30	达标	
	铅	0.22	5	达标	
	二氧化硫	43.83	250	达标	
熔炼厂烟化炉	颗粒物	25.66	30	达标	
	铅	0.39	5	达标	
	二氧化硫	18.14	250	达标	
熔炼厂老还原炉	颗粒物	19.89	30	达标	
	铅	1.05	5	达标	
	二氧化硫	32.15	250	达标	
熔炼厂新还原炉	颗粒物	23.42	30	达标	
	铅	1.33	5	达标	
	二氧化硫	21.86	250	达标	
精炼厂粗铅熔 化	颗粒物	17.60	20	达标	
	铅	0.89	4	达标	
精炼厂精铅熔 化	颗粒物	13.40	20	达标	
	铅	0.40	4	达标	
直炼厂烟化还原 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9.90	30	达标	
	铅	0.22	5	达标	
	二氧化硫	43.83	250	达标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废水)

监测点	总铅	总镉	总镍	总铬	总砷	总汞	流量 m ³ /d
豫光金铅 废水排放	0.052	0.004	未检出	未检出	0.015	未检出	1179m ³ /d

口							
---	--	--	--	--	--	--	--

公司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

上半年公司按要求开展了环境监测，废水、废气监测结果均达标，符合现行标准要求。

(2) 青海西豫

青海西豫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43%的股权。该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硫酸雾、总悬浮颗粒物（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 $100\mu\text{m}$ 以下），废水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氨氮（ $\text{NH}_3\text{-N}$ ）、悬浮物、pH值、总氮（以N计）、总磷（以P计）、硫化物、总锌、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总镍、氟化物（以F-计），废水经污染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做到了达标排污。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贮存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吨	0	0
一般固废累计贮存量	吨	14417.71	
危险废物累计贮存量	吨	639.6	
废气	万立方米	66859	
S ₀₂ （废气）	吨	2.801	300.03
烟尘（废气）	吨	2.98	30.45
铅（废气）	千克	15.906	4672.00
氮氧化物（废气）	吨	1.998	172.00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废气）

监测点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3)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备注
侧吹、冰铜、烟化、底吹环境收尘；双碱脱硫、双氧水脱硫、阴极锅、熔铅锅收尘	烟尘	8.5	10	是	
	二氧化硫	56.3	100	是	
	氮氧化物	78.6	100	是	
粉煤制备、配料收尘	烟尘	110	120	是	

(3) 江西源丰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贮存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吨	0	0
废气	万立方米	5	5
S ₀₂ （废气）	吨	/	0.1t/a
烟尘（废气）	吨	/	5.76 t/a
铅（废气）	千克	/	49 kg/a
氮氧化物（废气）	吨	/	1.59 t/a

公司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废气）

监测点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备注
-----	------	------	------	------	----

		(mg/m ³)			
熔铸	烟尘	11.07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	
	二氧化硫	4		达标	
	氮氧化物	0		达标	

(4) 湖南圣恒

湖南圣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湖南圣恒的性质是对废电池进行收集、中转、暂存，不存在拆解、破碎等生产环节，未涉及排污事项。

(5) 瑞峰公司

瑞峰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48% 的股权。目前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未涉及排污。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具体建设内容为：

(1) 豫光金铅

1. 废水处理设施：公司粗铅冶炼系统产生的酸性含重金属废水，经化学沉淀处理后，再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其它生产废水直接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系统，经絮凝沉淀、多介质过滤、超滤、反渗透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绿化灌溉。

2. 废气处理设施：对高浓度的炉窑含硫烟气经余热锅炉+电收尘+两转两吸接触法制酸+尾气增吸工艺进行处理，做到达标外排。目前，公司所有主要污染源均在尾气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实时在线监控。为减少物料堆存转移过程无组织排放现象，公司新建物料大棚，确保所有物料入仓入棚，另一方面，采用雾炮降尘装置替代原有的喷淋抑尘系统，操作简便，抑尘效果明显。使用螺旋送灰方式将烟灰直接送入灰仓，减少转运中的无组织排放，仍需采用车辆转运的，将车辆密闭，车辆与放灰口采用布袋软连接减少放灰时无组织排放现象。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公司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为有效控制噪声污染，各生产单位结合环境、地形、噪声点位周边等情况，优先选购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和部件；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和投入运行阶段认真调试，严格控制机械噪声；对设备实施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有效的控制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均符合标准。

4.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有铅浮渣、阳极泥、水淬渣、烟灰等。其中水淬渣为一般固废，外售水泥厂等单位进行综合回收；铅浮渣、烟灰等返配料系统；阳极泥返公司贵金属回收系统回收金、银等。公司办理有废物废旧蓄电池、含铅废物、有色金属冶炼废物、阴极射线管含铅锥玻璃等 12 个类别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危废转移五联单手续。

公司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均运行完好，能够起到降低污染物排放及环境影响的作用。

(2) 青海西豫

1. 废气处理设施：原料仓及配料粉尘、煤粉制备、烟化炉烟气、鼓风机烟气、熔炼炉烟气环境集烟、底吹炉环境收尘烟气、铜浮渣车间环境收尘、铜浮渣转炉和沉降烟气、铅渣侧吹还原炉烟气、铜浮渣车间烟气经脉冲式布袋收尘器+双碱法脱硫处理达标后外排；制酸尾气经布袋收尘+双氧水法脱硫处理后达标外排。

2. 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市政污水管网。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水淬渣、石膏渣等外售水泥厂等单位进行综合回收；废机油暂存在废机油库房；含砷废渣暂存在砷渣库；废机油等危险固体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收尘烟灰、铜浮渣、锑还原渣、铅渣、炉渣全部回用于生产系统。

(3) 江西源丰

1. 废水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生产性废水、废酸、滤液、初期雨水全部经过三级中和+絮凝沉淀+RO膜反渗透系统处理回用。生活废水经SBR+沙滤工艺处理，废水处理能力为100%。

2. 废气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通过60m长烟道冷却沉降+布袋除尘+三级湍球塔+CEMS在线连续监测+50m高烟囱排放处理。1000 m²布袋除尘器，整个系统烟尘去除效率达99%，脱硫效率为70%以上。

3. 噪声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同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安装消声器、减震和隔声间等；所有产生高噪声设备均设置在单层厂房内；厂区绿化超20%达30000 m²以上。

4. 固废处理设施及运行情况：意大利进口CX集成废旧蓄电池自动破碎分离系统；防腐防渗废旧蓄电池储存池、铅膏储存库等。

5. 以上系统运行正常。

(4) 湖南圣恒

湖南圣恒环保设施建设主要有防腐、防渗漏地面，废电池分类贮存箱及应急酸液收集池。

地面公司采用的是花岗岩与环氧树脂相结合的地面，完全可满足废电池贮存的需求；贮存箱采用的是塑料箱；应急酸液收集池经过了防腐、防渗漏处理，预防意外破损的电池酸液收集处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豫光金铅

公司建设项目有效的落实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公司主要项目环评及验收批复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及文号	验收单位及文号
1	铅冶炼烟气(尘)综合治理技改项目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监表(1999)32号 1999年11月15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2)55号 2002年12月10日
2	再生铅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及6万吨/年再生铅精炼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2005)91号 2005年6月13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8)30号 2008年6月10日批复
3	10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表(2005)60号 2005年4月26日	河南省环保局 豫环保验(2008)30号 2008年6月10日批复
4	8万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审(2008)107号 2008年5月15日	河南省环保厅 豫环审(2012)275号 2012年12月6日
5	二期废旧蓄电池综合利用工程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开[2008]065号 2008年2月26日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评验[2012]06号 2012年2月16日
6	污水综合治理回用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局 豫环监表[2008]41号 2008年10月11日	济源市环保局 济环评验[2011]60号 2011年10月18日
7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11]323号 2011年12月28日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豫环审[2015]148号 2015年4月24日

《辐射安全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已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 青海西豫

青海西豫已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 江西源丰

1. 公司于2010年12月向江西省环保厅递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8月29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环评字[2011]349号)。

2. 公司于2014年向江西省环保厅递交本项目设备变更的请示函,于2014年7月28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本项设备变更的批复(赣环评函[2014]152号)。

3. 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取得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赣环评函[2015]147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及时有效处置公司区域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和生态破坏事件(以下简称“突发环境事件”),规范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确定潜在事故或紧急情况突发时的应急措施,以便及时响应,预防或减少可能伴随的环境影响、伤害或损失,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每年开展事故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2018年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并在当地政府指定的网站、平台公布了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为合格。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龙钰公司

龙钰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选矿厂破碎车间经布袋收尘后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选厂尾矿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做到了达标排污。

该公司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矿山采选生产系统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矿坑涌水,矿坑涌水经中间池用作选厂选矿补充用水、选矿废水经澄清后选厂回用,生活废水排入公司污水管网,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或。

2. 废气处理设施:井下作业粉尘采用湿法进行除尘,除尘后的废气经回风道与其它污风混合后一并由风井排出井下。废石场、矿场喷淋和防尘网进行降尘。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尾矿堆存在尾矿库,闭库时黄土覆盖后绿化,减少尾砂对环境的影响;收尘系统除尘灰作为原料回用于选矿工艺。

该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07年11月,公司龙头山采区、选矿厂和尾矿库通过赤峰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竣工验收;2015年12月公司三楞子山矿区铅锌矿6万吨/年采矿项目通过了赤峰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合金公司

合金公司对产生的熔铅锅烟气加装布袋式除尘器,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污标准,做到了达标排污;对生产设备实施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3) 靶材公司

靶材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性废气进行治理后,达标排放。

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业务主要涉及投资、商贸、设备维修等,未涉及排污事项。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55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全称)	减	量	(%)	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质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77,311,869	34.61	0	冻结	34,320,000	国有法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0	38,319,871	3.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0,640,000	1.89	0	质押	10,320,000	国有法人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999,889	20,000,031	1.8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10,657,800	0.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懿	114,591	10,524,000	0.97	0	质押	3,315,000	境内自然人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0,224,666	10,224,666	0.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景春	-801,600	7,777,054	0.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信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6,667,466	0.6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460,900	6,460,900	0.5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7,311,869	人民币普通股	377,311,869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38,319,871	人民币普通股	38,319,871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40,000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31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31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7,800
王懿	10,5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24,00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0,224,666	人民币普通股	10,224,666
张景春	7,777,054	人民币普通股	7,777,054
信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7,466	人民币普通股	6,667,46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4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6,46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新战	董事	选举
李新战	总经理	聘任
吕文栋	独立董事	选举
孙兴雷	监事	选举
赵乐中	董事	离任
赵乐中	总经理	离任
郑建明	独立董事	离任
孙降龙	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赵乐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郑建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孙降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2、2018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新战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吕文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孙兴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新战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02,508,485.70	1,288,865,822.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62,765,454.31	91,991,333.11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41,381,697.08	76,236,189.15
应收账款	七-5	116,108,995.54	87,330,643.50
预付款项	七-6	727,939,515.91	677,135,159.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应收股利	七-8		
其他应收款	七-9	142,334,482.52	98,676,056.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934,889,869.64	5,691,177,256.96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4,612,351.61	126,594,237.98
流动资产合计		8,542,540,852.31	8,138,006,698.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0,434,071.51	10,434,071.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2,461,805.86	76,663,063.05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47,326,509.41	48,225,045.26
固定资产	七-19	1,974,200,669.25	2,034,108,495.48
在建工程	七-20	288,046,742.34	224,387,784.42
工程物资	七-21	689,857.32	689,857.32
固定资产清理	七-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无形资产	七-25	283,048,648.66	280,468,306.40
开发支出	七-26		
商誉	七-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10,709.90	121,76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7,893,006.21	45,158,85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4,312,020.46	2,720,257,242.38
资产总计		11,276,852,872.77	10,858,263,940.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341,096,058.03	3,300,799,666.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32	1,650,821,805.41	1,684,570,478.28
衍生金融负债	七-33		
应付票据	七-34	10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798,287,590.15	651,524,631.12
预收款项	七-36	119,656,454.62	83,630,524.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48,733,884.60	58,820,910.28
应交税费	七-38	61,627,231.52	114,617,011.05
应付利息	七-39	14,767,164.30	12,944,201.73
应付股利	七-40		
其他应付款	七-41	36,158,194.24	52,292,856.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9,888,560.31	444,756,972.8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流动负债合计		6,241,036,943.18	6,453,957,25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395,440,600.00	1,070,009,600.00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334,2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专项应付款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递延收益	七-51	60,613,774.12	67,241,42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403,118.75	4,212,291.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2,707,492.87	1,141,463,315.28
负债合计		8,033,744,436.05	7,595,420,567.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45,922,088.00	1,445,922,088.00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516,708.70	5,255,246.90
专项储备	七-58	7,602,628.55	1,783,656.27
盈余公积	七-59	144,291,459.96	144,291,459.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50,072,487.36	574,020,90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0,648,006.57	3,261,515,988.77
少数股东权益		2,460,430.15	1,327,38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3,108,436.72	3,262,843,37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76,852,872.77	10,858,263,940.90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7,895,673.23	1,192,873,982.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913,595.50	70,594,663.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78,525.8900	35,086,189.15
应收账款	十七-1	108,524,905.85	79,899,965.88
预付款项		644,332,647.34	676,152,683.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20,677.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02,581,961.87	327,272,485.63
存货		5,634,826,716.89	5,528,263,068.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935,630.61	115,159,076.04
流动资产合计		8,196,710,334.74	8,025,302,114.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34,071.51	10,434,071.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37,299,089.48	500,579,875.15
投资性房地产		47,326,509.41	48,225,045.26
固定资产		1,825,776,894.94	1,885,681,711.85
在建工程		287,565,912.34	223,906,954.42
工程物资		689,857.32	689,857.3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4,188,583.35	251,127,531.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69,631.49	42,164,50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5,150,549.84	2,962,809,554.12
资产总计		11,201,860,884.58	10,988,111,66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71,096,058.03	3,230,799,666.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44,461,146.75	1,607,866,85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682,211,269.25	661,545,322.86
预收款项		44,091,668.24	77,862,118.66
应付职工薪酬		45,271,079.63	56,361,568.65
应交税费		49,590,034.22	89,708,110.75
应付利息		14,767,164.30	12,944,201.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51,874.74	51,189,991.8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88,560.31	444,756,972.8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50,128,855.47	6,283,034,80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95,440,600.00	1,070,009,6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34,2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613,774.12	67,241,42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1,643.75	4,212,291.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2,496,017.87	1,141,463,315.28
负债合计		7,742,624,873.34	7,424,498,118.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3,887,519.23	1,453,887,519.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602,628.55	1,783,656.27
盈余公积		144,291,459.96	144,291,459.96
未分配利润		763,211,769.50	873,408,28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9,236,011.24	3,563,613,550.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01,860,884.58	10,988,111,669.03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070,206,020.77	7,785,755,658.4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070,206,020.77	7,785,755,658.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65,231,229.06	7,748,427,242.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705,991,495.28	7,423,521,533.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2,046,524.24	43,552,678.22
销售费用	七-63	14,271,322.99	26,581,426.43
管理费用	七-64	50,559,443.13	42,368,768.45
财务费用	七-65	178,089,301.96	114,228,577.8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64,273,141.46	98,174,258.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七-67	34,998,449.69	-120,857,977.52

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559,924.39	95,249,23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8,514.58	891,650.7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05,764.64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0	6,627,649.60	6,974,649.1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3,266,580.03	18,694,323.5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566,960.79	41,241,902.5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1,325,878.37	544,836.8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507,662.45	59,391,389.3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1,701,615.85	-26,099,001.82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9,278.30	85,490,39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5,490,391.14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9,278.30	85,490,391.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61,232.70	85,600,584.96
2.少数股东损益		-151,954.40	-110,193.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4	-2,738,538.20	3,727,328.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8,538.20	3,727,328.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8,538.20	3,727,328.9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38,538.20	3,727,328.9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470,740.10	89,217,72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22,694.50	89,327,913.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954.40	-110,193.8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7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141,372,689.13	8,968,575,445.6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832,700,378.71	8,623,664,595.05
税金及附加		44,383,982.12	42,080,761.59
销售费用		8,453,938.04	24,087,919.41
管理费用		42,202,945.91	35,186,801.83
财务费用		172,497,181.77	112,946,540.15
资产减值损失		64,386,369.12	97,628,473.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25,187.99	-127,643,751.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9,523,492.16	148,647,170.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9,974.33	891,650.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99	
其他收益		6,627,649.60	6,974,649.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26,563.76	60,958,420.94
加：营业外收入		502,300.79	30,706,712.79
减：营业外支出		1,188,372.00	320,17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12,634.97	91,344,958.73
减：所得税费用		-1,725,772.53	-29,366,259.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86,862.44	120,711,218.14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86,862.44	120,711,218.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86,862.44	120,711,218.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2,473,700.49	9,120,061,641.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24,238,329.17	152,489,17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26,712,029.66	9,272,550,81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93,463,095.40	8,204,041,678.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074,477.29	112,795,50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931,543.37	340,737,83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28,275,379.48	50,871,78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13,744,495.54	8,708,446,80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67,534.12	564,104,01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57,790.10	205,126,710.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8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57,790.10	227,414,210.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876,787.20	37,093,61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455,925.27	151,366,173.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332,712.47	188,459,78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74,922.37	38,954,42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48,949,942.01	2,072,004,028.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316,221,055.40	1,520,321,58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6,455,997.41	3,592,325,615.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2,090,283.18	3,111,541,433.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321,411.24	167,007,03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017,540,514.02	1,008,978,60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0,952,208.44	4,287,527,07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3,788.97	-695,201,45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54,786.17	-7,878,630.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6	86,841,614.55	-100,021,64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0,342,806.11	1,283,782,58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7,184,420.66	1,183,760,938.34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22,308,510.20	10,066,454,53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75,131.52	127,241,10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2,483,641.72	10,193,695,64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32,859,204.85	9,191,717,32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626,077.55	106,201,91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408,976.64	295,568,41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62,177.88	31,617,24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3,956,436.92	9,625,104,88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27,204.80	568,590,75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325,590.10	205,126,710.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8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10,535.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836,125.64	227,414,210.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96,346.32	41,708,50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856,982.40	151,366,173.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553,328.72	193,074,68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17,203.08	34,339,53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18,949,942.01	2,042,004,028.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221,055.40	1,520,321,58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5,170,997.41	3,562,325,615.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1,110,583.18	3,040,941,433.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557,170.61	146,359,243.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540,514.02	1,008,978,60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5,208,267.81	4,196,279,28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62,729.60	-633,953,66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51,495.80	-7,734,101.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21,235.52	-38,757,48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4,742,508.06	1,082,033,59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963,743.58	1,043,276,112.98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45,922,088.00		5,255,246.90	1,783,656.27	144,291,459.96		574,020,903.64	1,327,384.55	3,262,843,37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45,922,088.00		5,255,246.90	1,783,656.27	144,291,459.96		574,020,903.64	1,327,384.55	3,262,843,37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38,538.20	5,818,972.28			-23,948,416.28	1,133,045.60	-19,734,936.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8,538.20				64,361,232.70	-151,954.40	61,470,740.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5,000.00	1,28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85,000.00	1,28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309,648.98		-88,309,648.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309,648.98		-88,309,648.9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818,972.28					5,818,972.28
1. 本期提取							17,917,667.45					17,917,667.45
2. 本期使用							12,098,695.17					12,098,695.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45,922,088.00	2,516,708.70	7,602,628.55	144,291,459.96		550,072,487.36	2,460,430.15	3,243,108,436.7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6,818,509.56	3,404,260.56	144,291,459.96		337,347,652.62	74,155,094.49	3,096,510,111.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6,818,509.56	3,404,260.56	144,291,459.96		337,347,652.62	74,155,094.49	3,096,510,111.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7,328.94	-1,495,976.37			31,088,453.26	-110,193.82	33,209,612.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27,328.94				85,600,584.96	-110,193.82	89,217,720.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512,131.70	-54,512,13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512,131.70	-54,512,131.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3,091,180.62	1,908,284.19	144,291,459.96			368,436,105.88	74,044,900.67	3,129,719,723.31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1,783,656.27	144,291,459.96	873,408,280.92	3,563,613,55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1,783,656.27	144,291,459.96	873,408,280.92	3,563,613,55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18,972.28			-110,196,511.42	-104,377,539.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86,862.44	-21,886,86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309,648.98	-88,309,648.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309,648.98	-88,309,648.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18,972.28				5,818,972.28

1. 本期提取								17,917,667.45			17,917,667.45
2. 本期使用								12,098,695.17			12,098,695.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7,602,628.55	144,291,459.96	763,211,769.50	3,459,236,011.2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3,404,260.56	144,291,459.96	445,588,493.89	3,137,414,36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3,404,260.56	144,291,459.96	445,588,493.89	3,137,414,36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5,976.37		66,199,086.44	64,703,110.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711,218.14	120,711,218.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512,131.70	-54,512,131.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512,131.70	-54,512,131.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95,976.37			-1,495,976.37
1. 本期提取								10,795,533.84			10,795,533.84
2. 本期使用								12,291,510.21			12,291,510.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90,242,634.00				1,453,887,519.23			1,908,284.19	144,291,459.96	511,787,580.33	3,202,117,477.71

法定代表人：杨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注册地和组织形式。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9]28号文“关于设立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济源市财务开发公司、河南省济源市金翔铅盐有限公司、天水荣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组建,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公司于二000年元月六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豫工商企410000100052634。经中国证监会2002年6月25日证监发行字[2002]69号文批准,股份公司4500万A股股票于200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2002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531。

股份公司主要发起人豫光集团的前身济源综合冶炼厂始建于1957年,1978年更名为河南省济源黄金冶炼厂,1997年4月经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改制为豫光集团。

2003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2003年6月30日总股本126,816,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228,269,160股。

2005年12月2日,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政文[2005]17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产权[2005]57号批准,并经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该方案主要内容为:方案实施股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3.5股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对价2835万股,该股权分置方案于2005年12月20日正式实施完毕。方案实施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2010年12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63号文核准,配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6,981,616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295,250,776股,注册资本为295,250,776元。

2016年2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2016年2月17日总股本295,250,77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0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885,752,328.00股。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715号)核准,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04,490,306.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4,490,306.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0,242,634.00元。

公司注册名称: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玖仟零贰拾肆万贰仟陆佰叁拾肆元整

公司法人代表:杨安国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及经营（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的销售；贵金属冶炼（以上范围按国家有关规定）；金银制品销售。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商品或禁止的除外）；从事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硫酸、氧【压缩的】、氮【压缩的】、氧【液化的】、氩【液化的】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废旧铅蓄电池收集、贮存、处置；铜、铅、废渣回收销售；液体硫酸锌的生产和销售；贸易、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3.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铅锭、金锭、银锭、阴极铜。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20 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

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

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除应收期货保证金、会员资格费等无风险款项和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结合账龄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

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

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0-6.33
电仪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19.00-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房租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含价值计量，内含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已将货物发出，发票已经开具，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公司作为公允价值套期处理。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16%、11%、10%、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3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5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25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5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30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6.50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25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25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晋城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焦作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工业烟气进行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硫酸（其浓度不低于15%），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3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利用废塑料等生产的改性再生专用料，对外销售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此政策从2015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

4、根据《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规定，公司利用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对外销售取得的收入，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3. 其他

□适用√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9,514.71	67,549.15
银行存款	1,066,824,905.95	980,275,256.96
其他货币资金	335,324,065.04	308,523,016.13
合计	1,402,508,485.70	1,288,865,822.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137,099.60	11,906,536.56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使用受限的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黄金租赁保证金。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为存放在香港地区的货币资金为15,188,970.09元，存放在澳大利亚的货币资金为948,129.51元，其中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3、报告期无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765,454.31	91,991,333.1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62,765,454.31	91,991,333.11
合计	62,765,454.31	91,991,333.11

其他说明：

注：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9,225,878.80 元，减少比例 31.77%，主要为期末期货投资规模相比减少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381,697.08	76,236,189.1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1,381,697.08	76,236,189.1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3,088,930.4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3,088,930.4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上年减少 34,854,492.07 元，减少比例 45.72%，主要是由于本期应收票据背书转出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208,629.90	100.00	12,099,634.36	9.44	116,108,995.54	98,011,283.58	100.00	10,680,640.08	10.90	87,330,643.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8,208,629.90	/	12,099,634.36	/	116,108,995.54	98,011,283.58	/	10,680,640.08	/	87,330,643.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09,804,051.19	5,490,202.56	5.00
1年以内小计	109,804,051.19	5,490,202.56	5.00
1至2年	12,851,761.28	1,285,176.13	10.00
2至3年	285,702.20	57,140.44	20.00
3年以上	5,267,115.23	5,267,115.23	100.00
合计	128,208,629.90	12,099,634.36	9.4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8,994.2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3,796,766.7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1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063,700.4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28,778,352.04 元, 增加比例 32.95%, 主要为本期销售货款跨期结算增加所致。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4,190,962.37	99.49	668,036,605.48	98.65
1 至 2 年	1,171,820.47	0.16	1,748,503.54	0.26
2 至 3 年	576,733.07	0.08	2,000,050.00	0.30
3 年以上	2,000,000.00	0.27	5,350,000.00	0.79
合计	727,939,515.91	100.00	677,135,159.0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76,331,046.41 元,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87,497.42	61.04			113,987,497.42	80,244,405.60	56.28			80,244,405.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739,943.37	38.96	44,392,958.27	61.03	28,346,985.10	62,326,159.65	43.72	43,894,508.69	70.43	18,431,650.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6,727,440.79	/	44,392,958.27	/	142,334,482.52	142,570,565.25	/	43,894,508.69	/	98,676,056.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期货保证金	85,857,497.42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坏账准备
融资租赁保证金	27,030,000.00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

				坏账准备
上海黄金交易所 会员资格费	1,100,000.00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 坏账准备
合计	113,987,497.42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346,578.58	967,328.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346,578.58	967,328.93	5.00
1 至 2 年	3,026,332.79	302,633.28	10.00
2 至 3 年	9,055,044.92	1,811,008.98	20.00
3 年以上	41,311,987.08	41,311,987.08	100.00
合计	72,739,943.37	44,392,958.27	61.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8,449.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2,887,497.42	80,984,459.00
借款及往来款	31,283,740.70	17,309,573.14
备用金	6,356,891.69	7,176,903.64
其他	36,199,310.98	37,099,629.47
合计	186,727,440.79	142,570,565.2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货保证金	保证金	85,857,497.42	1年以内、2-3年	45.98	
融资租赁保证金等	保证金	27,030,000.00	1年以内	14.48	
满洲里外运有限公司	材料款	9,162,661.10	1年以内	4.91	458,133.06
个旧有色金属交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5,126,624.97	3年以上	2.74	5,126,624.97
济源市财政局	借款	5,000,000.00	2-3年	2.68	1,000,000.00
合计	/	132,176,783.49	/	70.79	6,584,758.0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43,658,425.96 元, 增加比例 44.24%, 主要是由于期末期货保证金及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00,453,380.89	10,186,396.73	3,190,266,984.16	2,759,942,190.55	4,143,188.55	2,755,799,002.00
在产品	2,071,545,534.83	32,360,507.49	2,039,185,027.34	2,195,245,016.74	25,528,318.64	2,169,716,698.10
库存商品	709,993,528.84	4,555,670.70	705,437,858.14	773,854,056.77	8,192,499.91	765,661,556.86
合计	5,981,992,444.56	47,102,574.92	5,934,889,869.64	5,729,041,264.06	37,864,007.10	5,691,177,256.9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43,188.55	10,160,352.30		4,117,144.12		10,186,396.73
在产品	25,528,318.64	13,271,415.46		6,439,226.61		32,360,507.49
库存商品	8,192,499.91	38,923,929.84		42,560,759.05		4,555,670.70
合计	37,864,007.10	62,355,697.60		53,117,129.78		47,102,574.9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及待抵扣税款	97,727,119.83	98,520,472.10
待摊利息等	16,885,231.78	28,073,765.88
合计	114,612,351.61	126,594,237.98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78,835,903.89	68,401,832.38	10,434,071.51	78,835,903.89	68,401,832.38	10,434,071.51
按公允 价值计 量的	31,556,329.57	31,556,329.57		31,556,329.57	31,556,329.57	
按成本 计量的	47,279,574.32	36,845,502.81	10,434,071.51	47,279,574.32	36,845,502.81	10,434,071.51
合计	78,835,903.89	68,401,832.38	10,434,071.51	78,835,903.89	68,401,832.38	10,434,071.5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1,556,329.57		31,556,329.57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1,556,329.57		31,556,329.57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豫光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	2,109,071.51			2,109,071.51					10.00	
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	8,325,000.00			8,325,000.00					3.49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688,900.00			11,688,900.00	11,688,900.00			11,688,900.00	7.43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25,156,602.81			25,156,602.81	25,156,602.81			25,156,602.81	6.48	
合计	47,279,574.32			47,279,574.32	36,845,502.81			36,845,502.8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68,401,832.38		68,401,832.38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68,401,832.38		68,401,832.38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SORBY HILLS	28,605,340.90			-1,459.75	-1,129,771.77					27,474,109.38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2,975,053.66		1,717,347.40				44,692,401.06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82,668.49	5,000,000.00	212,626.93				10,295,295.42
小计	76,663,063.05	5,000,000.00	1,928,514.58	-1,129,771.77			82,461,805.86
合计	76,663,063.05	5,000,000.00	1,928,514.58	-1,129,771.77			82,461,805.86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708,598.05	56,708,598.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6,708,598.05	56,708,598.0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83,552.79	8,483,55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535.85	898,535.85
(1) 计提或摊销	898,535.85	898,53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382,088.64	9,382,088.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326,509.41	47,326,50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48,225,045.26	48,225,045.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仪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9,583,309.75	1,573,207,903.41	415,062,035.33	10,613,009.77	3,048,466,25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2,283.07	12,937,930.19	4,819,004.09	598,943.94	23,688,161.29
(1) 购置	4,697,663.63	9,387,187.36	4,418,548.75	598,943.94	19,102,343.68
(2) 在建工程转入	634,619.44	3,550,742.83	400,455.34		4,585,817.6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1,244.00	122,642.56	2,726,467.44	519,847.97	4,610,201.97
(1) 处置或报废		72,174.36	2,718,467.44	130,256.00	2,920,897.80
(2) 其他	1,241,244.00	50,468.20	8,000.00	389,591.97	1,689,304.17
4. 期末余额	1,053,674,348.82	1,586,023,191.04	417,154,571.98	10,692,105.74	3,067,544,217.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3,915,163.24	587,233,995.49	209,793,828.66	6,580,820.76	1,007,523,808.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88,316.26	46,946,720.22	15,542,631.81	470,781.36	80,048,449.65
(1) 计提	17,078,654.35	46,946,720.22	15,416,341.30	470,781.36	79,912,497.23
(2) 其他	9,661.91		126,290.51		135,952.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022.63	643,834.15	92,807.32	1,062,664.10
(1) 处置或报废		35,753.50	643,834.15	92,807.32	772,394.97
(2) 其他		290,269.13			290,269.13
4. 期末余额	221,003,479.50	633,854,693.08	224,692,626.32	6,958,794.80	1,086,509,593.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537,906.03	860,319.40	435,729.20		6,833,954.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537,906.03	860,319.40	435,729.20		6,833,954.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7,132,963.29	951,308,178.56	192,026,216.46	3,733,310.94	1,974,200,669.25
2. 期初账面价值	840,130,240.48	985,113,588.52	204,832,477.47	4,032,189.01	2,034,108,495.4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552,014.90	1,181,185.79	217,674.25	153,154.86	
电仪设备	520,189.04	79,182.54	435,729.20	5,277.3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13,938,495.67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期折旧额为 80,048,449.65 元。

2、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金额 4,585,817.61 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	3,763,862.83		3,763,862.83	3,758,985.28		3,758,985.28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	66,528,296.09		66,528,296.09	38,247,548.01		38,247,548.01
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8,211,259.50		28,211,259.50	27,913,276.10		27,913,276.10
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	27,005,151.49		27,005,151.49	21,688,498.03		21,688,498.03
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7,817,369.22		7,817,369.22	4,735,330.76		4,735,330.76
其他工程	154,720,803.21		154,720,803.21	128,044,146.24		128,044,146.24
合计	288,046,742.34		288,046,742.34	224,387,784.42		224,387,784.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	109,227,600.00	3,758,985.28	4,877.55			3,763,862.83	3	4%				自筹
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工程	1,190,960,000.00	38,247,548.01	28,280,748.08			66,528,296.09	6	6%				自筹

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4,000,000.00	27,913,276.10	297,983.40			28,211,259.50	34	41%				募集资金
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	81,458,300.00	21,688,498.03	5,316,653.46			27,005,151.49	33	35%				募集资金
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908,219,000.00	4,735,330.76	3,082,038.46			7,817,369.22	1	2%				募集资金
其他工程		128,044,146.24	31,262,474.58	4,585,817.61		154,720,803.21						自筹
合计	2,373,864,900.00	224,387,784.42	68,244,775.53	4,585,817.61		288,046,742.3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688,297.49	688,297.49
专用设备		
其他	1,559.83	1,559.83
合计	689,857.32	689,857.32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751,203.21	993,890.00	1,308,443.87	4,500,256.07	323,553,79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8,341.13				6,538,341.13
(1) 购置	6,538,341.13				6,538,341.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3,289,544.34	993,890.00	1,308,443.87	4,500,256.07	330,092,134.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742,955.13	993,890.00		2,348,641.62	43,085,48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2,156.52		65,422.19	390,420.16	3,957,998.87
(1) 计提	3,502,156.52		65,422.19	390,420.16	3,957,99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245,111.65	993,890.00	65,422.19	2,739,061.78	47,043,485.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0,044,432.69		1,243,021.68	1,761,194.29	283,048,648.66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008,248.08		1,308,443.87	2,151,614.45	280,468,306.4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等	121,760.67	140,360.00	94,246.62		167,874.05
软件服务费		46,735.85	3,900.00		42,835.85
合计	121,760.67	187,095.85	98,146.62		210,709.90

其他说明：

注：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88,949.23 元，增加比例为 73.05%，主要为本期新增子公司的租房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6,492,592.63	14,123,148.16	54,575,148.77	13,643,759.70
存货跌价准备	47,102,574.92	11,775,643.73	37,864,007.10	9,466,001.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	2,446,103.74	611,525.94	2,672,571.68	668,14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21,050.00	1,430,26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	23,150,176.75	5,787,544.19	44,258,130.00	11,064,532.50

值变动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 损失				
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 产				
递延收益	17,000,526.30	4,250,131.58	18,177,138.47	4,544,284.62
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利 润	20,288,615.55	5,072,153.89	8,673,611.98	2,168,403.00
其他	29,370,384.86	4,842,596.22	14,414,934.99	3,603,733.75
合计	201,572,024.75	47,893,006.21	180,635,542.99	45,158,858.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9,612,475.00	2,403,118.75	16,849,166.24	4,212,291.56
合计	9,612,475.00	2,403,118.75	16,849,166.24	4,212,291.5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25,120,279.42	549,418,028.77
合计	725,120,279.42	549,418,028.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81,911,594.39	282,494,451.10	
2019 年	110,710,860.81	110,710,860.81	
2020 年	147,735,100.54	147,736,338.54	
2021 年	5,511,497.62	5,514,767.11	
2022 年	2,561,100.03	2,961,611.21	
2023 年	176,690,126.03		
合计	725,120,279.42	549,418,028.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减少 1,809,172.81 元，减少比例 42.95%，主要是由于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629,748,111.16	2,470,706,685.59
信用借款	336,347,946.87	312,592,980.50
其他借款	375,000,000.00	487,500,000.00
合计	3,341,096,058.03	3,300,799,666.0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期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元系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本期保证借款中 629,085,596.7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832,207,506.46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98,455,008.0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3、本期子公司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40,000,000.00 元系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410,605.41	76,703,628.2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黄金租赁）	1,575,411,200.00	1,607,866,850.00
合计	1,650,821,805.41	1,684,570,478.28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 50,000,000.00 元，增加比例 100.00%，主要为本期采购原料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07,403,694.59	550,821,534.41
应付工程款	90,883,895.56	100,703,096.71
合计	798,287,590.15	651,524,631.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	8,975,633.39	未结算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930,905.53	未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4,047,887.70	未结算
江西瑞林装备有限公司	2,652,592.00	未结算
凤阳县金鹏矿业有限公司	2,985,021.31	未结算
合计	23,592,039.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146,762,959.03 元，增加比例 22.53%，主要为期末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08,691,954.55	73,827,251.03
一至两年	1,558,809.92	1,748,079.43

两至三年	2,053,176.65	1,000,138.21
三年以上	7,352,513.50	7,055,056.07
合计	119,656,454.62	83,630,524.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香港铂银资源有限公司	2,626,228.34	未结算
印度艾克赛德公司	1,975,607.73	未结算
香港金瑞有限公司	1,558,794.87	未结算
广升贸易有限公司	853,014.36	未结算
深圳市冠欣投资有限公司	621,250.60	未结算
合计	7,634,895.9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 36,025,929.88 元，增加比例 43.08%，主要是期末跨期末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106,054.27	106,991,063.09	116,238,011.01	30,859,106.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714,856.01	15,078,750.31	15,918,828.07	17,874,778.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820,910.28	122,069,813.40	132,156,839.08	48,733,884.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81,774.43	87,241,629.53	95,656,610.82	14,966,793.14
二、职工福利费		3,411,361.04	3,411,361.04	
三、社会保险费	1,206,565.31	6,488,362.28	6,537,544.47	1,157,383.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3,182.41	4,893,527.12	5,088,427.21	218,282.32
工伤保险费	772,792.61	1,037,298.83	886,502.06	923,589.38
生育保险费	20,590.29	557,536.33	562,615.2	15,511.42

四、住房公积金	8,071,388.27	8,220,338.38	8,618,887.76	7,672,838.8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46,326.26	1,629,371.86	2,013,606.92	7,062,091.2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106,054.27	106,991,063.09	116,238,011.01	30,859,106.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70,671.98	14,284,406.26	15,346,246.57	15,408,831.67
2、失业保险费	2,244,184.03	794,344.05	572,581.50	2,465,946.5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714,856.01	15,078,750.31	15,918,828.07	17,874,77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320,842.39	92,083,636.9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86,563.74	5,310,301.50
个人所得税	134,259.43	62,64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2,580.75	6,100,506.12
教育费附加	1,330,564.89	2,760,498.14
其他	11,432,420.32	8,299,424.58
合计	61,627,231.52	114,617,011.05

其他说明：

注：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52,989,779.53 元，减少比例为 46.23%，主要为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64,070.38	1,938,614.0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203,093.92	11,005,587.6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4,767,164.30	12,944,201.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 1,822,962.57 元，增加比例 14.08%，主要为期末短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781,175.87	15,757,603.63
往来款	17,285,064.65	36,436,438.27
其他	91,953.72	98,814.30
合计	36,158,194.24	52,292,856.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16,134,661.96 元，减少比例 30.85%，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江西源丰原少数股东股权收购余款 2288.59 万元。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348,604,918.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888,560.31	96,152,054.81
合计	69,888,560.31	444,756,972.81

其他说明：

注：1、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期末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374,868,412.50 元，减少比例为 84.29%，主要为本期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长期贷款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95,440,600.00	1,070,009,6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395,440,600.00	1,070,009,6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1、保证借款 1,395,440,600.00 元，其中：535,944,600.00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60,000,000.00 元由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302,500,000.00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担保；396,996,000.00 元由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联创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2、期末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325,431,000.00 元，增加比例为 30.41%，主要为本期新增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所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1）	52,967,605.38	27,707,989.70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2、注3）	43,184,449.43	356,430,570.6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96,152,054.81	49,888,560.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15年11月26日本公司和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的机器设备（原值186,336,127.05元，净值127,200,916.29元），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取得借款。

（2）2015年12月本公司和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的机器设备（原值134,826,823.06元，净值98,231,945.54元），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取得借款。

（3）2018年6月本公司和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的机器设备（原值530,531,550.71元，净值440,357,503.14元），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取得借款。

（4）期末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334,250,000.00元，增加比例100.00%，主要为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所致。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241,423.72		6,627,649.60	60,613,774.12	
合计	67,241,423.72		6,627,649.60	60,613,774.1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8,664,285.52		5,051,037.33		43,613,248.19	与资产相关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更新淘汰补助资金	120,900.00		40,300.00		80,60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铅综合利用工程贴息	66,666.98		66,666.98		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自动化控制工程)	351,926.08		65,986.02		285,940.06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 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10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	138,333.49		138,333.49		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项目奖励基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	66,666.87		12,499.98		54,166.89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 保护项目资金(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项目)	2,333,333.53		499,999.98		1,833,333.55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结构调整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	293,333.13		54,999.96		238,333.17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资金(省专项资金补助-80K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	813,805.26		152,588.46		661,216.8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术补助资金)	533,333.13		109,098.96		424,234.17	与资产相关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2,075,000.00		150,000.00		1,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	581,861.05		99,999.96		481,861.09	与资产相关

术)						
能源管理中心	1,799,999.96		100,000.02		1,699,999.94	与资产相关
液态高铅渣项目 结构调整资金	396,665.72		84,999.96		311,665.76	与资产相关
水质监控系统	5,313.00		1,138.50		4,174.5	与资产相关
再生利用项目节 能减排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铅资源循环 利用及高效清洁 生产技改项目资 金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241,423.72		6,627,649.60		60,613,774.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0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建〔2010〕301 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调整济源市政府 2010 年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铅冶炼渣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及环保治理示范工程项目的复函》豫环函〔2012〕327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示范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环〔2012〕108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90,560,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5051037.33 元。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 2014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指南的通知》（豫环办〔2015〕26 号）、《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 369 号令）、《河南省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省政府 78 号令）、济源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依法征收排污费强化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济政办【2009】63 号）、济源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济环【2015】151 号，给予公司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和冶炼废气重金属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中央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760 万元，本期未摊销。

2、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更新淘汰补助资金，系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 2014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指南的通知》（豫环办〔2015〕26 号）、《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 369 号令）、《河南省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省政府 78 号令）、济源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依法征收排污费强化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济政办【2009】63 号）、济源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济环【2015】151 号，获得市级环保专项补助资金 403,000.00 元，本期摊销 40300.00 元。

3、再生铅综合回收利工程贴息，系根据济源市财政局《关于为“再生铅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提供财政贴息的函》济财〔2005〕3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4,000,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66666.98 元。

4、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8 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自动化控制工程），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0 年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的通知》豫财企〔2010〕119 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 1,300,000.00 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 1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 65986.02 元。

5、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10 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系根据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七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豫发改投资〔2007〕2164 号和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七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

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07〕3018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8,3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138333.49元。

6、建设项目奖励基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系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2009年度表彰通报》济办文〔2010〕1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25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12499.98元。

7、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项目)，系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2008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发改办环资〔2008〕2183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10,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499999.98元。

8、工业结构调整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系根据济源市工业经济发展服务局《关于拨付2009年度工业结构调整资金的请示》济工〔2009〕26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1,1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54999.96元。

9、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省专项资金补助-80K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系根据河南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领导小组《关于下达2008年省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计划(1)的通知》豫工高〔2008〕1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3,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152,588.46元。

10、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技术)，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科学技术厅《2009年河南省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预算的通知》豫财办教〔2009〕193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2,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109,098.96元。

11、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2年第二批支持工业企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豫财企〔2012〕125号和济源市财政局《关于分配2012年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预〔2012〕第1204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3,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150,000.00元。

12、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技术补助资金)，系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下达“双百”计划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豫政办〔2009〕140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2,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按10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本期分摊99,999.96元。

13、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系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获得国家2013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情况的通知》豫工信节〔2013〕792号文件批复，给予公司2,000,000.00元项目补助，本期分摊100,000.02元。

14、再生利用项目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系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同意荥阳市产业集聚区循环化改造等11个省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15〕1001号，给予公司1,000,000.00元项目补助，该递延收益尚未开始分摊。

15、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金，系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环〔2014〕24号，给予公司8,000,000.00元补助，该递延收益尚未开始分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45,912,534.88			1,445,912,534.88
其他资本公积	9,553.12			9,553.12
合计	1,445,922,088.00			1,445,922,088.00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损益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55,246.90	-2,738,538.20			-2,738,538.20		2,516,708.7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55,246.90	-2,738,538.20			-2,738,538.20		2,516,708.7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55,246.90	-2,738,538.20			-2,738,538.20		2,516,708.7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注：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 2,738,538.2 元，减少比例 52.11%，主要是由于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导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83,656.27	17,917,667.45	12,098,695.17	7,602,628.55
合计	1,783,656.27	17,917,667.45	12,098,695.17	7,602,628.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期末专项储备较期初增加 5,818,972.28 元，增加比例 326.24%，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的专项储备在报告期内未使用完。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4,291,459.96			144,291,459.96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44,291,459.96			144,291,459.96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4,020,903.64	337,347,65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4,020,903.64	337,347,652.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61,232.70	85,600,584.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309,648.98	54,512,131.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072,487.36	368,436,105.88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54,625,269.24	7,807,101,503.19	7,717,175,037.93	7,378,440,281.36
其他业务	915,580,751.53	898,889,992.09	68,580,620.53	45,081,251.78
合计	9,070,206,020.77	8,705,991,495.28	7,785,755,658.46	7,423,521,533.14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94,149.89	18,303,356.71
教育费附加	8,738,464.46	7,882,829.12
资源税		
房产税	6,165,546.95	3,204,265.87
土地使用税	5,831,586.52	4,588,795.2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678,852.43	4,309,933.90
其他	8,437,923.99	5,263,497.36
合计	52,046,524.24	43,552,678.22

其他说明：

注：1、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2、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 8,493,846.02 元，增加比例 19.5%，主要由于房产税、环保税增加所致。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2,277,926.14	23,742,785.19
包装费		231,965.53
保险费	108,769.79	82,823.55
仓储费	262,725.78	1,112,790.13
差旅费	161,029.05	114,374.01
其他	1,460,872.23	1,296,688.02
合计	14,271,322.99	26,581,426.43

其他说明：

注：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12,310,103.44 元，减少比例 46.31%，主要是由于本期运输费用减少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78,724.84	15,122,393.76
办公费	1,202,712.77	602,526.80
差旅费	2,061,024.68	1,372,189.89
会议费	622,215.29	4,658.49
水电费	3,587,087.06	1,647,421.63
排污费		725,000.00
绿化费	998,176.18	859,647.66
业务招待费	766,632.09	789,014.28
业务宣传费	248,887.69	79,695.88
修理费	1,610,289.25	2,337,052.49
财产保险	996,852.76	922,977.68
折旧费	4,889,478.25	5,816,347.83
综合服务费	753,656.49	400,622.03
无形资产摊销	3,957,998.87	3,141,251.48
咨询费	295,287.42	192,830.34

税费		979,636.30
研究开发费	8,332,173.25	4,013,703.00
审计费	403,687.73	122,009.69
车辆费	832,106.32	978,995.06
其他费用	522,452.19	2,260,794.16
合计	50,559,443.13	42,368,768.45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148,839.72	85,289,546.64
利息收入	-3,028,815.89	-7,707,469.06
汇兑损失	26,964,122.33	-25,255,236.56
手续费	12,479,415.94	9,245,376.74
黄金租赁费用	24,539,398.77	30,206,549.21
贴现费用	2,986,341.09	22,449,810.92
合计	178,089,301.96	114,228,577.89

其他说明：

注：本期财务费用比上期增加 63,860,724.07 元，增加比例 55.91%，主要为本期贷款利率上升，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币贬值，汇兑损失增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17,443.86	3,046,406.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2,355,697.60	95,127,852.0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4,273,141.46	98,174,258.71

其他说明：

注：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33,901,117.25 元，减少比例 34.53%，主要为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67,489.69	-149,319,357.5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330,960.00	28,461,38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4,998,449.69	-120,857,977.52

其他说明：

注：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 156,986,847.21 元，增加 105.13%，主要原因是期末持仓期货合约浮动盈利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8,514.58	891,650.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040,900.31	105,482,794.77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黄金租赁）	-6,409,490.50	-11,125,209.20
合计	16,559,924.39	95,249,236.34

其他说明：

注：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 78,689,311.95 元，减少比例 82.61%，主要是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	105,764.64	
合计	105,76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工程4000万）（污水综合治理会用工程1600万）	3,323,037.33	3,323,037.24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1,350,000.00	1,350,000.00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持续清洁生产和污染综合防治项目）	378,000.00	315,000.00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更新淘汰补助资金	40,300.00	40,299.98
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和冶炼废气重金属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		
再生铅综合利用工程贴息	66,666.98	199,999.92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自动化控制工程-130万）	65,986.02	65,986.02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10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中央830万）	138,333.49	414,999.96
建设项目奖励基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	12,499.98	12,499.98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项目-1000万）	499,999.98	499,999.98
工业结构调整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节能减排-奖励110万）	54,999.96	55,000.02
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资金（省专项资金补助-80K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300万）	152,588.46	152,588.52
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术）	99,999.96	109,098.96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150,000.00	150,000.00
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术补助资金）	109,098.96	100,000.02
能源管理中心	100,000.02	100,000.02
液态高铅渣项目结构调整资金	84,999.96	85,000.02
水质监控系统	1,138.50	1,138.50
合计	6,627,649.60	6,974,64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54,500.00	40,985,513.64	354,500.00
其他收入	212,460.79	256,388.94	212,460.79
合计	566,960.79	41,241,902.58	566,960.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扶持资金		39,985,513.64	与收益相关
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企业研发补助	354,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4,500.00	40,985,513.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对外补偿款	1,168,372.00	150,000.00	1,168,372.00
捐赠支出	20,192.14	100,000.00	20,192.14
其他	137,314.23	294,836.84	137,314.23
合计	1,325,878.37	544,836.84	1,325,878.37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1,704.90	3,365,404.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3,320.75	-29,464,406.43
合计	-1,701,615.85	-26,099,001.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507,662.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26,915.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52,397.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9,621.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87,673.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976.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27,766.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06,707.74
所得税费用	-1,701,61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 24,397,385.97 元,增加比例 93.48%,主要是由于本期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增加,导致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各种奖励资金	113,119,702.80	118,715,613.75
往来款	7,599,659.12	25,798,619.22
备用金	243,929.53	800.00
利息收入	3,032,195.72	7,707,469.06
赔偿款	145,896.29	246,194.79
其他	96,945.71	20,480.81
合计	124,238,329.17	152,489,177.6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973,928.39	27,159,339.16
运输费	6,864,394.86	243,753.35
修理费	540,036.32	744,008.20
办公费	753,037.03	600,201.64

业务招待费	820,073.43	538,479.80
排污费	708,460.92	1,047,266.00
补偿款支出	1,086,372.00	150,000.00
水电费	1,193,803.26	1,379,766.27
差旅费	2,281,220.76	1,359,321.95
财产保险	1,042,532.08	1,051,031.76
业务宣传费	436,076.00	82,250.00
备用金	1,692,808.50	1,016,225.00
车辆费	705,137.61	897,265.79
装卸费	482,038.95	246,534.27
聘请中介机构费	491,330.00	101,025.00
绿化费	941,219.76	813,003.00
综合服务费	64,450.08	327,481.50
赞助费支出	22,000.00	150,000.00
实验检验费	298,415.00	340,120.00
咨询费	117,600.00	23,500.00
会议费	299,851.00	56,969.69
审计费	131,937.69	57,684.00
手续费	557,016.46	9,415,228.80
仓储费	231,418.55	1,063,904.30
其他	540,220.83	2,007,425.45
合计	28,275,379.48	50,871,784.9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收到的现金	1,316,221,055.40	1,520,321,587.20
合计	1,316,221,055.40	1,520,321,587.2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支付的现金	1,017,540,514.02	1,008,978,605.53
合计	1,017,540,514.02	1,008,978,605.53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209,278.30	85,490,391.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273,141.46	98,174,258.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946,985.50	85,282,069.85
无形资产摊销	3,957,998.87	3,141,251.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146.62	56,906.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764.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998,449.69	120,857,977.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1,118,117.85	123,780,830.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59,924.39	-95,249,23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4,147.94	-10,046,400.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9,172.81	-19,418,005.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951,180.50	695,882,625.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071,988.75	-140,706,212.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222,143.84	-376,167,792.26
其他	-6,627,649.60	-6,974,64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67,534.12	564,104,014.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7,184,420.66	1,183,760,938.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0,342,806.11	1,283,782,582.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41,614.55	-100,021,644.0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7,184,420.66	980,342,806.11
其中：库存现金	359,514.71	67,549.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6,824,905.95	980,275,256.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7,184,420.66	980,342,806.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324,065.04	主要是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黄金租赁保证金
固定资产	665,790,364.97	127,200,916.29 元系本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538,589,448.68 元系本公司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固定资产售后回租的期末账面价值
合计	1,001,114,430.01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2,636,018.17
其中：美元	10,834,494.35	6.6166	71,687,834.08
日元	911	0.0599	54.58
澳元	194,956.00	4.8633	948,129.51
应收账款			54,592,336.77
其中：美元	8,250,814.13	6.6166	54,592,336.77
长期借款			932,940,600.00
其中：美元	141,000,000.00	6.6166	932,940,600.00

其他应收款			17,754,323.24
美元	2,683,300.07	6.6166	17,754,323.24
应付账款			289,504,434.96
美元	43,696,394.43	6.6166	289,121,563.40
澳元	78,726.70	4.8633	382,871.56
预收款项			8,039,045.02
美元	1,214,981.26	6.6166	8,039,045.02
短期借款			1,688,596,058.03
美元	255,206,005.81	6.6166	1,688,596,058.0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墨尔本	澳元	当地货币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贸易结算管理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请参阅附注五、32“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项目注释中的相关内容。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退税款	97,015,247.22	营业成本	97,015,247.22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9,700,000.00	营业成本	19,700,000.00
产业引导资金	12,769,743.58	营业成本	12,769,743.58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51,037.33	其他收益	5,051,037.33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基站更新淘汰补助资金	40,300.00	其他收益	40,300.00
再生铅综合利用工程贴息	66,666.98	其他收益	66,666.98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自动化控制工程）	65,986.02	其他收益	65,986.02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10万吨/年废旧蓄电池综合回收工程）	138,333.49	其他收益	138,333.49
建设项目奖励基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	12,499.98	其他收益	12,499.98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项目）	499,999.98	其他收益	499,999.98

工业结构调整资金（8万吨/年熔池熔炼直接炼铅环保治理项目）	54,999.96	其他收益	54,999.96
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省专项资金补助-80Kt/a熔池熔炼直接炼铅）	152,588.46	其他收益	152,588.46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术补助资金）	109,098.96	其他收益	109,098.96
冶炼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熔池熔炼直接炼铅新工艺技术）	99,999.96	其他收益	99,999.96
能源管理中心	100,000.02	其他收益	100,000.02
液态高铅渣项目结构调整资金	84,999.96	其他收益	84,999.96
水质监控系统	1,138.50	其他收益	1,138.50
省企业研发补助	354,500.00	营业外收入	354,5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2月7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收集、贮存：废旧铅蓄电池（不得从事拆解、生产、加工）；销售：蓄电池、电动车配件。

2018年2月8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收集、贮存：废旧铅蓄电池（不得从事拆解、生产、加工）；销售：蓄电池、电动车配件。

2018年5月22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推广；环保产品的研发及销售；废旧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转运；固体废物治理；仓储物流服务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018年2月6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收集、贮存：废旧铅蓄电池（不得从事拆解、生产、加工）；销售：蓄电池、电动车配件。

2018年5月17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危险废物经营：收集、贮存：废旧蓄电池（不得从事拆解、生产、加工）；销售：蓄电池、电动车及配件。

2018年6月6日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晋城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呢 500 万元，经营范围：电瓶车、蓄电池、电动车配件、环保设备产品销售；废弃电子产品：废旧铅酸蓄电池、废旧电瓶回收、储存；道路运输场经营。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新设立焦作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环保科技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收集、贮存：废蓄电池（不得从事拆解、生产、加工）；销售：蓄电池、电动车及配件。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司新设立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专业建设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设计业务；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有色冶炼行业金属及非金属装备研发、生产、销售；有色冶金技术开发、转让、咨询、系统运行技术服务；工程承包、项目管理与技术服务。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豫光金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 商贸	100.00		设立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商贸	100.00		设立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江西永丰县	江西永丰县	废旧回收处理; 工业	100.00		设立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墨尔本	澳大利亚墨尔本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	100.00		设立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99.23		设立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南宁乡市	宁乡	废旧物资回收	51.00		收购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金属产品及原材料检验	100.00		设立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运城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西运城市	运城市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陕西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市	西安市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驻马店豫光城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河南驻马店	驻马店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临汾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临汾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晋城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晋城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焦作豫光城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焦作	焦作	废旧物资收集、贮存	51.00		设立
济源豫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	济源	设计服务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市	河南济源市	小额贷款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0,366,436.42		145,617,891.51	
非流动资产	8,571.58		2,539.00	
资产合计	150,375,008.00		145,620,430.51	
流动负债	9,455,957.07		2,300,445.9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455,957.07		2,300,445.9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275,715.28		42,995,995.3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38,742.54	4,250,591.76
净利润		5,724,491.32	2,972,169.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724,491.32	2,972,169.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62,5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769,404.80	33,688,009.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1,167.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1,167.1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	-970,057.69	-550,746.32	-1,520,804.01

矿业有限公司			
--------	--	--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十）相关项目。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以及对国外客户均由信用担保公司进行风险评定并提供限额内担保。

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对外出口业务均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以规避贸易中面临的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借款大部分系固定利率，故受人民币利率变动风险影响较小。

C、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于铅、金、银和铜的价格波动，对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影响。在本财务报表期间内，本公司签订了黄金租赁协议、运用期货工具等手段，以降低价格波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765,454.31			62,765,454.3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765,454.31			62,765,454.3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2,765,454.31			62,765,454.31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50,821,805.41			1,650,821,805.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650,821,805.41			1,650,821,805.4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贸易、投资及技术服务	43,494.20	34.61	34.6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济源市人民政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新纪元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源市五龙口温泉度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洛县尔呷地吉铅锌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奔月铝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豫锌（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锦华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豫光安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市豫光冶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南豫光热镀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济源豫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洛坝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星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浮星辰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植物生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宝徽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两当西山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甘肃金普香银杏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福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徽县金源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铅矿粉、铅渣、金精矿等	122,013,243.00	190,503,639.49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铅渣、铜渣、银浮选渣等	101,788,505.79	88,188,019.66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粗金		28,078,971.2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锌锭	324,000.71	250,405.13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电费	65,829.09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273,962.05	31,613,532.47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采购铅矿粉	42,731,689.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氧化锌系列	84,022,493.39	82,382,935.4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电解铅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铋白	227,129.39	164,529.92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白银	8,001,703.27	3,594,539.85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氧气	15,923.08	421,367.5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锌片	1,961,254.47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深加工金		19,829.06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电动车、改造非标设备等		2,327,956.00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液氩	1,709.40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化验费	587,232.65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销售收尘器等	348,042.74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银制品	1,025.64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液氩	256.41	
济源市五龙口温泉度假有限公司	销售银制品		769.23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银锭	91,201,827.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6-14	2019-12-1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19	2018-12-19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9-22	2018-9-2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451,518.52	2018-3-13	2018-9-13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48,054.25	2018-5-18	2018-11-19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17-9-11	2018-9-11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316,200.00	2018-5-9	2019-2-20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173,900.37	2018-4-9	2018-10-10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316,759.67	2018-4-17	2018-10-18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779,163.89	2018-5-2	2018-11-2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12-5	2018-12-4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2016-12-5	2019-11-30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7-7-14	2018-7-14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8,455,008.00	2018-5-11	2018-10-10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500,000.00	2013-3-6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2013-7-2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3-9-9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9-23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2012-9-14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3-6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10-28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00	2013-11-22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3-12-5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10-28	2022-9-13	否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00	2013-11-22	2022-9-13	否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3-12-5	2022-9-1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3.65	97.9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673,687.44	31,884.37	750,758.00	37,537.90
应收账款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 有限公司	22,500.00	1,125.00	22,500.00	1,125.00
预付款项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56,345,741.73		62,921,365.64	
预付款项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7,338,058.4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46,800.00
应付账款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28,528.38
应付账款	济源奔月铝业有限公司	43,294.96	43,294.96
应付账款	济源鑫光铝业有限公司	8,061.50	8,061.50
应付账款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606,703.35	309,145.00
应付账款	济源豫光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92,648.41	92,648.41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光物流有限公司		5,196,723.89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45	5,561.8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755,711,647.01	314,494,373.76		9,070,206,020.77

二、营业成本	8,382,063,603.77	323,927,891.51		8,705,991,495.28
三、资产减值损失	60,075,759.99	4,197,381.47		64,273,141.46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82,404,754.787	2,598,376.203		85,003,130.99
五、利润总额	308,917.68	62,198,744.77		62,507,662.45
六、所得税费用	-1,701,615.85			-1,701,615.85
七、净利润	1,957,780.11	62,251,498.19		64,209,278.30
八、资产总额	11,120,104,291.05	417,168,410.92	260,419,829.20	11,276,852,872.77
九、负债总额	7,792,919,720.41	501,244,544.84	260,419,829.20	8,033,744,436.0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合 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9,070,206,020.77
其中：	
有色金属	5,882,435,174.86
贵金属	2,474,729,929.14
化工	151,021,635.96
其他	562,019,280.81
其中：来自于本国	8,760,204,481.37
来自于其他国家或地区	310,001,539.40
二、非流动资产	2,734,312,020.46
其中：来自于本国	2,706,837,911.08
来自于其他国家或地区	27,474,109.38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94,224.81	12.92			15,394,224.81	36,251,837.69	41.23			36,251,837.6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715,669.06	87.08	10,584,988.02	10.21	93,130,681.04	51,677,413.31	58.77	8,029,285.12	15.54	43,648,128.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9,109,893.87	/	10,584,988.02	/	108,524,905.85	87,929,251.00	/	8,029,285.12	/	79,899,965.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8,743,069.30	4,437,153.46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8,743,069.30	4,437,153.46	5.00
1至2年	9,805,294.67	980,529.47	10.00
2至3年			
3年以上	5,167,305.09	5,167,305.09	100.00
合计	103,715,669.06	10,584,988.02	10.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55,702.9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3,631,243.4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8.6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055,424.78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604,415.83	20.30			90,604,415.83	71,990,365.72	19.41			71,990,365.72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125,270.70	64.99			290,125,270.70	238,402,718.84	64.29			238,402,718.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682,579.41	14.71	43,830,304.07	66.73	21,852,275.34	60,427,995.88	16.30	43,548,594.81	72.07	16,879,401.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6,412,265.94	/	43,830,304.07	/	402,581,961.87	370,821,080.44	/	43,548,594.81	/	327,272,485.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期货保证金	62,474,415.83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坏账准备
融资租赁保证金	27,030,000.00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费	1,100,000.00			根据其性质公司对其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0,604,415.8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566,334.73	628,316.74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566,334.73	628,316.74	5.00
1 至 2 年	2,966,912.68	296,691.27	10.00
2 至 3 年	9,055,044.92	1,811,008.98	20.00
3 年以上	41,094,287.08	41,094,287.08	100.00
合计	65,682,579.41	43,830,304.07	6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1,709.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0,604,415.83	71,993,219.12
往来款	314,030,728.21	255,320,418.57
备用金	5,661,336.36	6,417,008.48
其他	36,115,785.54	37,090,434.27
合计	446,412,265.94	370,821,080.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货保证金	保证金	62,474,415.83	1年以内、2-3年	13.99	
融资租赁保证金	保证金	27,030,000.00	1年以内	6.05	
满洲里外运有限公司	材料款	9,162,661.10	1年以内	2.05	458,133.06
个旧有色金属交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5,126,624.97	3年以上	1.15	5,126,624.97
济源市财政局	借款	5,000,000.00	2-3年	1.12	1,000,000.00
合计	/	108,793,701.90	/	24.36	6,584,758.0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2,311,393.00		482,311,393.00	452,522,153.00		452,522,15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987,696.48		54,987,696.48	48,057,722.15		48,057,722.15
合计	537,299,089.48		537,299,089.48	500,579,875.15		500,579,875.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济源市豫金废旧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豫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80,715,160.00			180,715,160.00		
豫光(澳大利亚)有限责任公司	74,244,530.00	1,279,240.00		75,523,770.00		
豫光(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42,463.00			442,463.00		
济源豫金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64,500,000.00			64,500,000.00		
河南豫光合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济源豫光炉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湖南省圣恒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河南国之信检测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郑州豫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452,522,153.00	29,789,240.00		482,311,393.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
----	----	--------	----	---

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阿鲁科尔沁旗龙钰矿业有限公司												
济源市泰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2,975,053.66				1,717,347.40						44,692,401.06	
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82,668.49	5,000,000.00			212,626.93						10,295,295.42	
小计	48,057,722.15	5,000,000.00			1,929,974.33						54,987,696.48	
合计	48,057,722.15	5,000,000.00			1,929,974.33						54,987,696.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86,702,453.44	9,495,490,836.43	8,890,494,233.26	8,569,098,766.63
其他业务	354,670,235.69	337,209,542.28	78,081,212.34	54,565,828.42
合计	10,141,372,689.13	9,832,700,378.71	8,968,575,445.60	8,623,664,595.0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20,677.56	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9,974.33	891,650.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82,330.77	138,880,728.54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黄金租赁）	-6,409,490.50	-11,125,209.20
合计	19,523,492.16	148,647,170.1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764.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51,89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9,062.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3,417.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591,294.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57	
合计	13,773,910.0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	0.0590	0.05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	0.0464	0.04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报告全文及摘要；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杨安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9 日